

司法取证和医生检查同时进行 鄞州区“一站式”工作机制 让受性侵未成年人免受“二次伤害”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官员点赞,最高人民检察院推广

本报讯(记者 杨静雅 殷欣欣)在昨天刚刚结束的全国未成年人检察创新实践基地建设专题研修班上,鄞州区人民检察院七色花未成年人检察团队的代表介绍了“七色花”在全国首创的受性侵未成年人“一站式”工作机制,这一机制最大限度减少了因多次询问对受害未成年人心理造成的“二次伤害”。

“七色花”由7名女检察官组成。她们在工作中发现,按正常流程,未成年人被性侵后,要前往不同地点接受民警、医生、检察官、法官的多次询问,而不断回忆被性侵经过会使其心理遭受“二次伤害”。2017年7月,“七色花”探索出了集办案和救助于一体的“一站式”工作机制。具体流程为:公安机关接到未成年人受性侵报案后,第一时间通知检察院,检察院立即和医院联系,民警、

检察官、医生同时到设在鄞州第二医院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对未成年人一次性开展询问、检查、取证,询问经过全程录像以供法院审理时使用,如发现受害人处于困境,立即启动社会援助机制。“七色花”已建立了心理专家和律师组成的志愿者团队,联合爱心企业成立了总额300万元的救助基金,为受害未成年人和其家庭提供帮助。

据统计,“一站式”工作机制运行两年多来,鄞州区有62名未成年人接受询问,仅有一名未成年人因陈述与事实不符接受过第二次询问。有48名受害人和12名受害人家属接受了心理援助,55名受害人接受法律援助,18名受害人获得共计15.6万元社会救助。

“‘一站式’工作机制好处很多,由于取证及时、环境温馨,可使未成年人叙述更详实、有效。”“七色

花”负责人、鄞州区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主任陈祺说,未成年人性侵案的犯罪嫌疑人多会抵赖,且案件客观性证据少,被害人首次陈述非常重要。

最高人民检察院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2017年11月在鄞州区举办了全国检察机关未成年被害人保护与救助研修班,研讨“一站式”工作机制,与会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保护处处长彭文儒盛赞这一机制国际领先,展现了中国司法的温情。

曾到鄞州区调研过“一站式”工作机制的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厅厅长史卫忠说,鄞州区在全国首创“一站式”工作机制,不仅使未成年人心理免受“二次伤害”,使司法取证更及时有效,而且为未成年人及其家属提供了全方位救助,是一举多得创新,目前,最高人民检察院已在全国推广这一创新。

“我有一个法治政府梦, 并一直为此努力着”

全力推进宁波市法治政府建设近二十载
张剑飞当选宁波市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



张剑飞 受访者供图

“一直以来,我有一个法治政府梦,并为此努力着。我市正在创建全国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城市,我由衷感到高兴和自豪!”在昨天的宁波市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颁奖典礼之后,获此殊荣的张剑飞激动地对记者说。

55岁的张剑飞目前担任宁波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分管宁波市政府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工作。在全力推进宁波市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她辛勤耕耘近二十载。

参与制定一系列文件和标准体系 有力推动了宁波法治政府建设

在宁波市法治政府建设的历史进程中,那些重要的时间节点,张剑飞都参与其中,并发挥了重要作用。

此前,张剑飞在宁波市人民政府原法制办公室工作了十七八年时间,参与制定了一系列的宁波市法治政府建设文件和标准体系,审核规范性文件3000多件,综合纠错100多件,全力推进宁波市法治政府建设。

2004年3月22日,《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由国务院印发实施。国务院办公厅在2005年7月9日发布《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出台该意见之后,宁波马上行动起来。由张剑飞起草制定了宁波市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有关文件,并将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列入宁波市目标管理考核范围,从而引起了各级行政机关对行政执法工作的高度重视,有力推动了宁波市行政执法工作。

同时,张剑飞全面梳理了宁波市市级行政机关的行政执法职责,摸清市级行政执法机关行政执法“家底”,为宁波市行政执法行为的规范和职责的落实,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的梳理和“最多跑一次”改革打下扎实的基础。

2006年,张剑飞牵头研发了宁波市行政执法责任制信息管理系统,实现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据了解,该系统走在全国前列,规范性文件管理系统在全省推广使用。

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蒋秉盛

扛起体制改革重任 做到行政复议“一个口子”对外

行政复议对于监督和维护行政主体依法行使行政职权、保护相对人的合法权益等均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

2013年6月开始,张剑飞带领复议应诉团队,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将行政复议案件应纳尽纳。行政复议案件每年都有300-600件不等,数量最多的是行政处罚、行政征收、政府信息公开等。2018年底,新一轮机构改革后,张剑飞担任重组后的宁波市司法局副局长,她主动扛起宁波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重大任务。

为了做到一级政府行政复议工作以“一个口子”对外,形成一支稳定、专业的行政复议人员队伍,建立较为完善的行政复议工作机制,张剑飞就复议机构编制、人员、职责等事项加强汇报、沟通和联系,积极筹备,同时组织起草了一系列复议应诉制度等。

今年6月1日,市行政复议局正式运行。市行政复议应诉队伍由原来的两个处室六七个人,发展到现在的三个处室将近20人。市行政复议局成立后,张剑飞与她的复议应诉团队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放在受理前后矛盾化解上。目前,受理前引调率达30%,受理后协调率达50%。

对每一件复议应诉案件审理、审核,张剑飞和她的团队以高度责任感认真对待,确保每一起复议案件的处理决定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严格把关是对复议申请人负责,也是对政府负责,因为我们代表着市政府的形象和法律权威。”张剑飞说。

自2014年以来,张剑飞审核复议案件1690件,直接纠错72件,协调处理293件,综合纠错365件,审核应诉案件465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

招商公告

一、房屋概况

项目1:房屋位于本市鄞州区甬江大道1号宁波书城二楼,套内面积305平米;

项目2:房屋位于本市鄞州区甬江大道1号宁波书城二楼,套内面积220平米。

二、拟招业态

项目1:以经营进口食品、进口日化等产品为主的大中型商超企业;

项目2:以经营少儿体验、少儿培训、生活配套等业态为主的大中型企业或个人。

三、招商要求

合作模式:联营。

合作条件:设立最低目标销售额,扣除约定的提成比例后,向宁波新华书店集团开具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

售货款。

合作经营期:一年起至三年以内,原则上不超过三年,具有一定经营规模和经济实力的企业或个人。

有意向者请携个人身份证或企业营业执照、企业简介以及相关委托证书资料前来洽谈。

四、报名期限

2019年12月10日至2019年12月16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甬江大道1号宁波书香文化园(宁波书城)3号楼2楼。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87246284

15888147767

宁波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